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常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发生 变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

22 常通 01

22 常通 02

23 常通 01

债券代码:

185398.SH

137897.SH

251947.SH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2023 年 12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常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 22 常通 01 (185398.SH)

- 1、发行人：常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常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3、债券简称：22 常通 01；
- 4、发行总额：人民币 6 亿元；
- 5、发行日期：2022 年 2 月 21 日；
- 6、发行利率：3.65%；
- 7、债券期限：8（5+3）年，设置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或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
- 8、担保方式：无；
- 9、评级情况：无；
- 10、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 22 常通 02 (137897.SH)

- 1、发行人：常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常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 3、债券简称：22 常通 02；
- 4、发行总额：人民币 5 亿元；
- 5、发行日期：2022 年 10 月 21 日；
- 6、发行利率：3.27%；
- 7、债券期限：5 年；
- 8、担保方式：无；
- 9、评级情况：无；
- 10、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 23 常通 01 (251947.SH)

- 1、发行人：常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常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3、债券简称：23 常通 01；
- 4、发行总额：人民币 6 亿元；
- 5、发行日期：2023 年 8 月 11 日；
- 6、发行利率：3.12%；
- 7、债券期限：3 年；
- 8、担保方式：无；
- 9、评级情况：无；
- 10、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关于常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发生变动的重大事项

（一）原相关人员任职情况

叶军，男，1969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常州市化工局技术改造处科员，常州市化工局技术改造处副主任科员，常州市化工局规划技改处副处长，常州市港务局港政管理科副主任科员，常州市交通局港口管理处处长，常州市地方海事局局长，常州市地方海事局党总支副书记，常州市地方海事局局长、党委副书记，常州市运输管理处党委书记，常州市运输管理处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常州交通技师学院党委书记。原任常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常州市人民政府相关决定安排，叶军同志不再担任常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徐晓钟同志担任常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三）新任人员基本情况

徐晓钟，男，汉族，1971年11月出生，党校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4年8月参加工作，助理工程师。历任常州市建设局公用事业处处长、常州市建设局建

筑业管理办公室主任、常州市建设局办公室主任、常州市城乡建设局办公室主任、常州通用自来水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常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总经理（法人代表），常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常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人员变动已完成内部所需程序，发行人法定代表人工商登记变更流程尚在办理中。

三、相关事项对发行人生产经营情况的影响分析

上述人员变动属于发行人正常的人事变更，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董事会决议的有效性。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提示投资者关注发行人管理层变动对公司管理与决策产生的潜在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22常通01、22常通02、23常通01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22常通01、22常通02、23常通01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